

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北京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8 名，实到 7 名，葛峰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授权委托刘军董事代为出席。会议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刘军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。

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资金额度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、项目投资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授权公司在原 6000 万额度到期后，继续在此额度内进行投资理财。授权期限壹年，自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，有效期内额度可以循环使用。

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